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邵羽南先生、华青翠女士、吴书勇先生、周康先生四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明女士、赖少勇先生、陈辉祥先生三人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周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周明女士、赖少勇

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辉祥先生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将参加最近一期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四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中，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佐兴先生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正式选举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祚文先生、罗小华先生、顾东林先生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正式选举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佐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9,6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陈佐兴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持有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何祚文先生、罗小华先生、顾东林先生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陈佐兴先生、何祚文先生、罗小华先生、顾东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

董事忠实勤勉的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五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羽南，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专业背景为化学、工商管理。曾任职于香港东江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永益祥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同创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同益实业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香港同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同益智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江西同益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同益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西同益智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越南同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龙岩沉缸酒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龙岩沉缸酒业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鼎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创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创宏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同益智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羽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6,211,2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邵羽南先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华青翠女士系夫妻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华青春先生系邵羽南先生配偶之兄长，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书勇先生系邵羽南先生之妹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远先生系邵羽南先生配偶之妹夫。邵羽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华青翠，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专业背景为制造工艺与设备、工商管理。曾任职于大庆油田采油二厂、深圳市公明镇恒兴制衣厂、香港东江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永益祥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同创贸易有限公

司、深圳市同益实业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香港同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前海同益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同益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美国子公司 ADVANCED MATERIALS RESEARCH INC 总经理，越南同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同益智和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青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8,966,7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2%，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华青翠女士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邵羽南先生系夫妻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华青春先生系华青翠女士之兄长，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书勇先生系华青翠女士配偶之妹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马远先生系华青翠女士之妹夫。华青翠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吴书勇，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专业背景工业与民用建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职于大庆油田安装公司预制厂、深圳市永益祥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同创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同益实业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市同益伟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同益创显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书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18,55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邵羽南先生之妹夫；吴书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周康，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专业背景为会计、工商管理。曾任职于雷盛德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湖企业公司、香港虎彩集团、深圳市美联国际教育集团、天维尔（832296）独立董事、同益股份（300538）独立董事、乐心医疗（300562）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高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周明，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职于海洋电脑耗材（深圳）有限公司、珠海天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岳华安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现任珠海天睿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合伙人，珠海天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赖少勇，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职于赛富复兴（深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国浩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广东竞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深圳市思麦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世恩（深圳）健康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道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赖少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陈辉祥，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立刻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现任东莞市粤伽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计划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辉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